



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(一) 项目概况

1. 项目立项

城建资金办围绕市委、市政府中心工作，承担规范城市建设资金运行，加快城市化建设进程，依法筹集城市建设资金；负责城市建设资金的管理和营运；承担对市政府授权经营的国有资产进行经营和监督，保障国有资产的保值和增值；筹措并监督使用城市建设资金，考核及评价所属国有企业的财务管理及经营效益等职责，为保障正常运转，特提出本项目实施。

2. 项目主要内容、涉及范围

业务费项目主要是保障本部门正常履行各项职责，涉及规范城市建设资金运行、负责城市建设资金的管理和营运、对市政府授权经营的国有资产进行经营和监督、考核及评价所属国有企业的财务管理及经营效益等。

3.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

业务费项目 2022 年度安排经费 50 万元，项目资金由财政拨款。

4. 项目完成情况

业务费项目能够保障更好地落实中央、省、市有关深化国资国企改革要求，探索完善市本级国资国企监管体制机制，加强企业日常监督，强化监管举措，加强企业风险防控，提



高国有资本效率，促进资金有效管理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

业务费项目具体考核目标如下：

数量指标：具体目标实现率 $\geq 95\%$ 。

质量指标：具体目标达标率 $\geq 95\%$ 。

成本指标：具体目标节约率 $\leq 95\%$ 。

社会效益指标：经费能满足部门业务的正常运转。

满意度指标：社会各界对部门工作满意度达到满意程度。

二、绩效自评情况

（一）绩效自评工作目标

通过绩效评价，加强财政支出管理，强化支出责任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。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，及时调整和优化本部门以后的年度预算支出的方向和结构，加强财务管理，合理配置资源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和依据、评价指标体系、评价方法

1. 评价原则：评价工作遵循科学、真实原则，坚持绩效评价与绩效管理相结合的原则，坚持考核贯穿项目整个阶段的原则，坚持自评与监督考核相结合原则。

2. 评价依据：《预算法》、高安市财政局高财绩〔2023〕1号《高安市关于开展2022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。

3. 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：采用书面评估、现场评估等综合评估方法，围绕立项必要性、投入经济性、绩效目标合理性、实施方案可行性等方面实施评估，项目评价采用打

分制，满分 100 分，其中项目投入和管理情况总分 40 分，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60 分，总得分 90 分以上为评价为优，总得分为 80-89 分评价为良好，总得分为 70-79 分评价为中，总得分为 69-60 分评价为合格，总得分 59 分以下的评价为差。本项目 2022 年度评价得分为 100 分，评价为优。

（三）绩效自评实施过程介绍

市城市建设资金管理中心成立了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办公室，负责项目绩效评价的审核汇总。本部门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办公室对该项目运用评估标准，通过数据采集，项目调查及访谈，对项目绩效进行评估，最后对绩效评价情况进行审核再评和监督管理。

（四）绩效自评的局限性

本项目涉及的工作内容较多，绩效目标设定与评价周期内，项目根据实施的具体情况或政策变更进行调整的可能性较大，导致绩效目标完成度很有可能受到影响，导致绩效评价结果出现偏差。

三、自评结论和绩效分析

（一）评价结论

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：2022 年度业务费项目年度目标任务基本完成。

（二）绩效分析：

1. 项目决策

本项目实施目的明确，依据充分，项目前期考察研究、决策、立项均符合相关规定要求。



2. 项目管理

市城市建设资金管理办公室专门成立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，小组对项目运行进行监督、协调、配合等工作。

3. 项目绩效、成本构成分析

从资金执行角度分析，2022 年度业务费项目向财政申请额度为 50 万元，实际执行金额 50 万元，完成了计划目标。从实际工作进度分析，项目对加强企业日常监督，强化监管举措，加强企业风险防控，提高国有资本效率，促进资金有效管理均已完成，保证了项目总体任务目标的实现。

四、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措施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本项目涉及内容较多，项目进度及计划会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，如绩效目标设置过于具体，有可能导致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准确，部分绩效目标的实施被取消的问题。

（二）下一步工作措施

1. 在年度预算计划编制的时候，科学谋划，深入调研，确保各项预算资金测算准确，可执行性。

2. 统筹项目进度安排，在项目质量、产出、时效目标的设置时，尽量保证所设置的绩效目标完成率能够正确反映项目的推进情况，绩效目标的设置以及后期的绩效目标的监督、考核更加科学，做到本项目的绩效考核能够更加有效地指导项目的实施和评价。